

國立臺東大學 97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4 次(期末)行政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98 年 1 月 15 日(星期四) 下午 3：00

會議地點：行政大樓三樓會議室

主 持 人：蔡校長典謨

壹、主席致詞

貳、上次會議決議執行情形

一、訂定「國立台東大學業界師資禮遇辦法」(草案)，請 討論。(提案單位：教務處)

決 議：一、修正第五條：聘為本校業界師資，其職級比照本校教師辦理。二、餘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教務處：依決議事項辦理修正。

二、擬修正本校『行政會議規則』第二點條文，請審議。(提案單位：秘書室)

決 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秘書室：遵照會議決議辦理。

三、擬修正「國立台東大學專任教師授課時數及支給超支鐘點費辦法」，請 討論。(提案單位：教務處)

決 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教務處：依決議事項辦理。

四、訂定本校「專案經理薪資報酬標準表」【表五】(草案)乙種，請 審議。(提案單位：人事室)

決 議：為考量專業資深人才及實務經驗之投入，擬考慮大學學歷之攬收，其報酬費用第一年為新台幣 36,000 元。

【執行情形】：人事室：一、逕依決議事項辦理。(檢附修正後薪資報酬標準表-詳最末頁)
二、另案函知各單位知悉。

五、修訂本校「約用人員管理要點」第 3、11 點乙案，請審議。(提案單位：人事室)

決 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人事室：一、逕依決議事項辦理。二、另案函知本校各單位知悉。

六、「台東大學學術審議委員會設置要點修正案」，請 討論。(提案單位：研發處)

決 議：一、修正第三條：…另由每學院推派院內副教授以上，學術著作成效優良之專任教師二人擔任委員組成之。二、餘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研發處：依決議修正設置要點，並提校務會議討論。

七、有關 BOT 學生宿舍電費之收費暫訂標準，提請 審議。(提案單位：總務處)

決 議：採『甲案』執行。

【執行情形】：總務處：將發文城安公司告知本校決議採甲案並由 98 年度 1 月開始實施。

八、修正「國立臺東大學學生出國進修獎助學金辦法」，提請 審議。(提案單位：體育學系)

決 議：請教務處邀集研發處、會計室、過去曾有經驗之單位作詳細評估，積極推動並作合宜進展之規畫；但如條件沒有制度之約束，未來在審議勢必造成困難，財務之負擔亦作

分析評估，祈將此辦法修正更為週延。

【執行情形】：教務處：依決議事項辦理。

※臨時提案

一、修正本校「教師升等獎勵辦法（草案）」乙案，請 審議。（提案單位：人事室）

【決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人事室：一、逕依決議事項辦理。二、另案函報教育部核備。

二、廢止「國立台東大學產業研究發展中心設置辦法」，請 討論。（提案單位：理工學院）

【決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理工學院：依決議辦理，並副知研發處及本院教師知悉。

參、重大列管案件執行情形

國立台東大學列管案件一覽表					
序號	列管編號	列 管 事 項	執行列管單位	執行情形	備 註
01	91 電-01	校園行政資訊系統規劃案。	電算中心	請電算中心說明	繼續列管
02	92 總-01	台東大學各項工程規劃設計與執行進度管制。 1.共同教學大樓： 2.行政服務大樓：	總務處	請總務處說明	繼續列管
03	96 秘-02	現有校區校舍規劃運用，應具有其正當性及合理性，應朝多元化及提昇國家資產整體使用效益之觀點，並整合地方政府及各界人士意見，研擬初步規劃使用方案，提報教育部專案小組討論。	秘書室	請秘書室說明	繼續列管
04	96 研發-02	請研發處評估各單位人力與業務量是否相稱，並研議建立企業界任務編組之可行性，以打破舊有行政單位窠臼，消除勞逸不均之現象。	研發處	請研發處說明	繼續列管
05	96 研發-03	請研發處參考本校學生人數成長計畫、教師員額限制、校務基金發展規模，進行系所調整（轉型、減班）與系所成長（新設、增班）之可行性方案評估。	研發處	請研發處說明	繼續列管

肆、各處室專案報告

教務處

課務組

- 一、97-2 學期開學前教務處預定於 98 年 2 月 10 日(週二)上午 9：30 及 10：30 知本校區行政服務大樓三樓會議室召開臨時課程會議、教務會議，相關單位若有提案，請於 2 月 3 日（週二）提送教務處課務組彙整。
- 二、97-1 學期大一～大四期末考試週，訂於 1 月 14 日(週三)至 1 月 20 日(週二)，考試期間除隨堂考試之課程外，各班級仍應維持正常上課，敬請各系所轉知各班級學生及任課教師，謝謝！
- 三、97-2 學期初選（1/5～9 日）已結束，為免因兩校區普通教室因開學前教室空間異動之調課及教學設備未作好維護等問題，造成教師授課之困擾，爰請系所於寒假期間作好管理教室之維護及轉知教師於開學上課（2/17 日）前再次上網確認上課地點，謝謝！。

註冊組

- 一、97 學年度第 1 學期本校學則修正第 27 條及第 38 條，現已陳報教育部核備中，待核備通過將另行公告周知。
- 二、因應目前資訊便捷及節約能源，自本學期開始有關每學期應製發之註冊須知（約 3000 份）將採以公告方式及 mail 通知來傳達，因此以後不再發給紙本。
- 三、97 學年度第 1 學期成績登錄系統已於 1 月 9 日開放，通知信函也於 1 月 6 日通知各系所轉致各授課老師，本組預計 2 月 5 日列印並寄發成績單，為有利於學生成績單寄送，再次敦請各系所協助周知各授課老師全力配合在時程內上網登錄成績完畢。

綜合業務組

- 一、本校 97 學年度寒假轉學生招生考試已於 97 年 12 月 27 日辦理完竣，預計 98 年 1 月 9 日公告榜單、寄發成績單並開始接受成績複查。
- 二、依教育部函示，99 學年度申請增設、調整特殊項目系所學位學程案，已於 97 年 12 月 31 日提報申請表及計畫書，本校提出申請有應用科學系碩士班、數學系應用數學碩士班、黑潮科學研究所等三案。
- 三、98 學年度碩士班甄試招生報到已辦理完竣，缺額已回流至一般考試。98 學年度碩、博士班招生簡章預計 98 年 1 月 8 日上網公告，3 月 6 日至 3 月 25 日網路報名，4 月 25 日考試，預計 5 月 8 日放榜、寄發成績單及接受考生成績複查。本組將於 2 月初郵寄招生宣傳海報至各大專院校及補習班，請各系所鼓勵本系學生踴躍報考，以提昇本校研究所報考人數。98 學年度碩、博士班招生名額如下表：

學院別	系 所 別	招生名額		小計
		一般生	在職生	
師範學院	教育學系(所)教育研究博士班	3		
	教育學系(所)教育研究碩士班	14		
	教育學系(所)教學科技碩士班	10		
	教育學系(所)課程與教學碩士班	10		
	語文教育研究所碩士班	8	3	
	社會科教育學系碩士班	8		
	體育學系碩士班	12		
	幼兒教育學系碩士班	10		
	特殊教育學系碩士班	6	1	
人文學院	兒童文學研究所博士班	5		
	兒童文學研究所碩士班	16		
	南島文化研究所碩士班	5		

	區域政策與發展研究所碩士班	8		
理工學院	生命科學系碩士班	8	5	
	資訊管理學系碩士班	7		
合 計	博士班	8		8
	碩士班	122	9	131

四、98 學年度大學甄選推薦學校報名及寄件時間為 98 年 1 月 6 日至 8 日，98 年 1 月 15 日甄選委員會彙整推薦名單供各大學下載。本組彙整各校寄件資料後，將送請各學系辦理推薦條件審查，審查推薦條件截止日期為 98 年 1 月 19 日。

五、韓國順天大學於 97 年 12 月 20 日~98 年 1 月 17 日，共選送 4 名學生至本校進行短期交流。本校提供每人 6,000 元交換生獎學金及免費住宿學生宿舍，另由語文發展中心協助安排 90 小時的語言及文化課程。

六、教育部 97 年補助本校設置外國學生獎學金補助款 17 萬元，已於 97 年 12 月 10 日報部核結。

七、教育部核定本校 98 學年度外國學生招生名額為 40 名，各系(所)核定名額如下表：

系所名稱	碩士班	學士班
兒童文學研究所	0	
南島文化研究所	1	
區域政策與發展研究所	1	
教育學系(所)	0	0
語文教育研究所	1	
社會科教育學系	4	1
體育學系	0	1
幼兒教育學系	2	2
美術產業學系		3
特殊教育學系	0	2
英美語文學系		4
音樂學系		0
華語文學系		5
資訊管理學系	0	2
資訊工程學系		5
數學系		0
應用科學系		0
身心整合與運動休閒產業學系		0
生命科學系	3	3
合計	12	28

八、98 年國外交換學生甄選作業，於 98 年 1 月 1 日至 2 月 25 日(因適逢寒假，延長申請期限)受理學生提出申請，交換名額有韓國順天大學 2 名及日本仙台大學 3 名，請各系(所)鼓勵所屬學生踴躍提出申請。

教學與學習中心

一、97.12.17-23 辦理卓越宣傳週，共計有 1600 餘人次參與。感謝各位師長蒞臨指導及同學們熱心參與，預計下學期在知本校區舉辦一場宣傳活動。

二、山林海洋探索體驗學程於 97.12.20-21 假台東體中辦理探索教育研習，共 30 人參加。

三、學習輔導與分享實踐計畫補教教學預計開設六門課：無機化學、應用數學、機率論、中國文學史、生物化學、國音及說話，正聯絡教師相關事宜與教室協調。

- 四、基礎課程線上共同教材編纂建立計畫於 97.12.21 辦理數位教學工作坊共 50 名師生參與。
- 五、強化實習與就業輔導計畫於 97.12.22 辦理「協助各系所進行雇主滿意度調查」講座，邀請高師大中文系李金鵠教授蒞校指導。
- 六、提升教師教學專業能力計畫於 97.12.28 辦理教師教學工作坊（服務學習成果發表會），共 70 名師生參與。
- 七、97.12.29 召開主軸 B 會議-討論 B 軸下半年度各項經費規劃期程。
- 八、97.12.30 召開主軸 C 會議-討論 97 學年度上學期執行情形與下學期各子軸預定執行進度。
- 九、學習輔導與分享實踐計畫補助大專學生參與專題研究申請案，共有 72 件申請。
- 十、中文閱讀與寫作能力計畫於 98.01.05 辦理台東劇團團長劉梅英「劇團・舞台・生命巡禮」講座。
- 十一、98.01.12 假本校圖書館五樓會議室召開教學卓越計畫第一次校外管考會議。
- 十二、社區營造與文化產業學程於 98.01.09~16 辦理「魅力十社-台東大學社造學程成果展」，由台東大學社教系社區營造學程老師暨全體同學合力辦理。
- 十三、山林海洋探索體驗學程於 98.01.09-12 辦理「野外醫學工作坊-山野醫學實作」，地點：南橫關山。

學 務 處

課外組

- 一、寒假期間本校預計有仁愛服務社等 5 社團辦理 5 梯次社服活動，相關籌備工作本組輔導各社團進行，行前安全講習訂於 1 月 21 日上午 10 時假階梯教室舉行，社服隊出隊期間本組將組團前往訪視慰問。

項次	社團名稱	營隊名稱	舉辦日期	地點	負責人
1	仁愛服務社	98 冬童話嘉蘭服務隊	98.2.3~8	台東縣嘉蘭國小	葉佳芳
2	野孩子羅浮群	黃金海岸寒假社服	98.2.2~6	臺東縣忠孝國小	陳楷勛
3	娜魯灣青年社	霧鹿國小寒假長期社服	98.2.2~6	臺東縣霧鹿國小	游聖慈
4	砂城康輔社	98 冬台東豐源國小社區服務隊	98.2.4~10	臺東縣豐源國小	鐘文淑
5	藍鯨基層服務隊	同顏同語藝文學習營	98.2.7~9	臺東縣信義國小	黃莉婷

- 二、學生會於 12 月 18 日舉辦五月天校園演唱會，感謝各單位鼎力協助與配合，使得活動能圓滿順利。
- 三、領取第 1 級距弱勢助學金(本校核發助學金 16500 元者)之同學，將於 98.01.21 前向各系報到，請各系協助安排名單內的學生進行服務工作，並於服務完成後於該名學生的服務記錄卡上核章。
- 四、陽光青年團本學期完成招生工作，目前團員計女團員 19 名、男團員 3 名，合計 22 名，能擔任學校各種慶典活動之服務、襄儀、接待等工作。
- 五、98 級畢聯會目前正著手畢業紀念冊之製作，98 級畢業典禮亦將由畢聯會規劃、執行，唯課外組將支援佈置、清掃等所需工作人員。

衛保組

- 一、本學期第二次捐血活動已於 12 月 30~31 日（星期二、三）完成，共計有 69 人共襄盛舉，捐出 89 袋血，感謝發揮仁愛互助精神。
- 三、近來因市區路面不平，已有多位學生騎摩托車跌倒及交通事故發生，造成嚴重擦傷。請學生騎乘機車戴安全帽並遵守交通規則，以維護自身安全。
- 四、健康檢查複檢通知單將於 1 月 15 日送交各班，建請師長協助鼓勵學生利用寒假自行至家裡附近醫療院所進行複檢，讓學生能瞭解『健康是您的權利，保健是您的責任。』之重要性。
- 五、下學期急救訓練預計辦理三梯次訓練，開放各年級學生自由報名參加；第一梯次：98 年 3 月 7~8 日；第二梯次：98 年 3 月 21~22 日；第三梯次：98 年 4 月 11~12 日；相關訊息會公告於學校首頁及學務處網頁。

六、近來氣候多變，流感、胃潰瘍、胃出血、高血壓、中風、短暫性腦缺血等疾病易侵襲，請各位老師及同學注意自身健康；飲食定時定量、睡眠充足、持續運動、保持情緒愉快是最佳養身之道。

生輔組

- 一、寒假期間為維護學生安全，生輔組已轉發教育部「寒假學生活動安全預防宣導注意事項」，請各學院、系、所利用各種集會協助宣導，鼓勵學生從事有益身心之休閒活動，以維學生安全。各單位如遇緊急事故或突發狀況，請打教官值勤專線【089-342119】協助處理。
- 二、本學期車禍事件仍居高不下，共有 51 件造成 69 人受傷。籲請各學院、系所、中心轉知導師及授課教師，利用上課、班會、系大會等時段協助宣導。騎乘機車務必戴上『安全帽』並遵守交通規則，切勿『超速、超載』，以維生命財產安全。
- 三、本學期又發生 1 件被詐騙案件，詐騙手法均與上學期發生的相同，均是同學在網路購物後，交易資料被詐騙集團盜取，遂打電話給同學謊稱是商家或銀行服務人員，告知貨款付款方式應為一次付清，但因操作錯誤變成分期付款，會被重覆扣款 12 次，要同學立即至 ATM 利用提款卡註訂貨而被詐騙成功，損失金額 9 千多元。

* 內政部專屬網站及教育部政風處網站均即時公布各類詐騙犯罪手法及預防資訊(學務處網頁有連結)，供各界參考；另刑事警察局亦設立 165 反詐騙諮詢專線，提供全國民眾即時服務，請各位善加參考運用。

四、保護智慧財產權宣導：

1. 為加強宣導校園智慧財產權觀念，請各位師長提醒同學使用正版教科書，勿非法影印書籍、教材，以免侵害他人著作權，相關著作權宣導資料可至學務處網站(連結經濟部智慧財產局網站)參考使用。
2. 為宣導學生使用正版教科書，勿非法影印書籍、教材，及紓解青年學子購買新教科書的費用壓力，使學生能有合法取得正版教科書的管道，智慧財產局建置之校園二手教科書網站(網址：<http://2handbook.nasme.org.tw/>)持續開放使用，請全體師生多加運用。
3. 依新修訂之學生獎懲辦法—「侵犯他人智慧財產權，情節輕微者，記小過處份；情節重大者，記大過處份。」。

五、校外賃居生訪視：

1. 本學期各輔導教官實施校外賃居生(一、二年級)訪視，共訪視 834 人次。
2. 「大專校院短期促進就業－賃居訪視人員」本校獲得兩位名額，已於 1 月 5 日開始在知本校區上班，即日起將推動與台東市區出租房屋的房東建立合作機制，以提供學生更有安全保障的住屋環境，並自下學期起全面訪視(輔導)校外賃居生。

六、菸害防制相關規定：

1. 新修正之「菸害防制法」將自 98 年 1 月 11 日起全面施行，三人以上室內工作與室內公共場所全面禁菸，民眾於禁菸場所吸菸，最高處新台幣 1 萬元罰鍰，機關(場所)負責人未依規定設置禁菸標示者，處新台幣 1 萬元~5 萬元罰鍰。
2. 本校已訂定全面禁菸，請全校教、職、員生勿在校園內任何地點(場所)吸菸，以免受罰。

心輔組

一、輔導活動業務

1. 12/8-12/12 辦理心理輔導週活動，總計有七個出版社參與書展及相關輔導活動。
2. 編製 94、95、96 學年度心輔工作報告手冊。
3. 期末辦理財務盤點及學生基本資料整理。
4. 97/12/1 召開 97 學年度第二次個案研討會。

---邀請國立花蓮教育大學學生心理諮商中心心理師陳麗美參與個案督導。

二、校園生命教育：

1. 97/12/26 (五) 生命教育_情緒管理(中華醫事科技大學心理輔導中心主任黃金山教授)
2. 97/12/25 (四) 家族治療(長榮大學心理輔導中心主任吳慈恩教授)

3. 97/12/26 (五) 教師專業成長 (生涯發展) (高雄應用科技大學心理輔導中心主任徐西森教授)

三、導師知能輔導活動：

97/12/06 輔導系列活動--正向心理學工作坊(與教育系(所)合辦)

四、性別平等委員會業務

1. 97/12/17 (三) 召開 97 學年度與本校各系學會會長與學生社團團體合作辦理，校園生命教育與性別平等教育相關系列活動研討會議。
2. 性別平等教育推廣活動五場：(11/25 認識同志)、(11/25 性平影片-電影中的情與慾)、(12/09 性別平等基本概念)、(12/9 生命的禁錮與解放之電影觀點)、(性平影片欣賞五場)。

五、個案諮商：2008/12/1 ~ 2008/12/31 老師個人統計

		已晤談	人數	人次	親戚 關係	人際 關係	感情 關係	個人 問題	個人 行為	個人 經驗	精神 疾病	其他
所有 老師	合計	38	15	38	0	12	0	27	0	0	7	3

總務處

文書組

- 一、為年度將屆請各單位儘速辦理公文及歸檔之執行，而免影響本校檔案目錄彙送之效率。
- 二、檔案法施行細則第 24 條：各機關檔案管理單位應定列表，統計歸檔、立案、編目…，依前述規範，本組已將檔案分類表，陳報教育部轉檔管局備查，98 年度之檔案分類表近日公告俾各單位依循辦理。
- 三、97 年 12 月收文總件數 945 件，其中電子收文 843 件，紙本收文 102 件；電子發文一般公文件數 165 件。
- 四、12 月份共寄發公務郵件 3,127 件，郵資計 62,603 元。

出納組

- 一、本校同仁 97 年度所得各項明細，預定於元月 7 日前分送各同仁自行查核本年度應稅金額，如有疑義請於 1 月 15 日以前向出納組提出查核，否則向國稅局申報後即不再受理。
- 二、97 學年度第 2 學期註冊學費於 1 月 8 日前轉發本校學生收存，本學期繳費期限為 2 月 9 日止，繳款方式除全省臨櫃繳納、ATM 轉帳繳納，新增電話信用卡繳納等方式。
- 三、97 年度工作獎金預 1 月 16 日撥帳，請同仁自行上網核對。
- 四、97 年度工友不休假加班費於 12 月 5 日入帳，職員不休假加班費於 12 月 25 日入帳，請同仁自行上網核對。
- 五、97 年度 12 月大學部導師鐘點費於 12 月 25 日入帳，另 12 月進修部鐘點費、大學部超支及兼任鐘點費於 12 月 31 日入帳，請各系所主任導師轉各教師同仁週知。

營繕組

- 一、台東校區工程：
 - (一)「97 年度消防設施改善工程」，於 97 年 12 月 30 日開始驗收，98 年 1 月 8 日驗收完成，辦理結案事宜。
 - (二)心動館裝修工程刻正進行結案作業。
 - (三)97-98 飲水機維護案，準備上網招標中。
- 二、知本校區工程：
 - (一)共同教學大樓：
 1. 建築及機電工程正式驗收，廠商刻正改善風扇噪音缺失。
 2. 搬遷準備事項：
 - a. 空間標示系統陳核標示式牌樣式。
 - b. 紗窗門工程 97 年 12 月 31 日已開標，惟標價低於底價八成，簽陳裁示中。

- c. 防墜網逕洽廠商採購。
- d. 監視系統 97 年 12 月 30 日決標。

(二)行政服務大樓：

- 1. 正式驗收已完成，預計 98 年 1 月 13 日點交。
- 2. 周邊工程圖說最後修改，預計 1 月 12 日完成設計圖說。
- 3. 中央空調主機已於 97 年 12 月 31 日決標。
- 4. 空間標示系統標示牌樣式陳核中。

(三)人文學院大樓：

- 1. 預計 1 月中簽陳正式驗收程序並安排後續事宜期程。
- 2. 圖書分館裝修工程結案程序進行中。
- 3. 「兒童文學專業教室裝修工程」已完工驗收，結案中。
- 4. 「知本校區音教系室內裝修工程」已完工。

(四)公共設施工程：

- 1. 第三標景觀工程，正式驗收完成。
- 2. 田徑場增設欄杆工程完成結案。
- 3. 環境品質監測案 97 年 12 月 22 日已開始第一季之監測。
- 4. 前後門機車停車場車棚增設工程，目前已由載榮伸建築師事務所設計提出草圖，98 年 1 月中可提出細部圖說。
- 5. 司令台附近漏水之處，業已改善完成。
- 6. 室外球場夜間照明細部設計中。

(五)知本校區建設第一期（後半）工程：

- 1. 「圖資大樓新建工程」構想書（定稿版），目前行政院主計處審議中。
- 2. 「學生活動中心新建工程」及「綜合體育館新建工程」構想書整理中，預備報送教育部。
- 3. 「師範學院及理工學院新建工程構想書」委託技術服務案，已決標於張秋木建築師事務所。

(六)知本校區網路基礎設施工程 97 年 12 月 30 日決標。

(七)網路機房工程案 97 年 11 月 02 日完工

(八)學生宿舍 BOT 案雙方推薦協調第三人之人選，經討論後由城安公司去函行政院工程會請示，目前工程會已回函，建議採原推薦方式簽陳中。

三、其他：本組徵聘電力工程技士，目前一人應徵，後續作業進行中。

保管組

- 一、本校知本校區行政大樓便利商店已於 97 年 12 月 30 日辦理第一次公開招標，截至開標時間仍無廠商投標，經主持人宣布流標，並已簽陳核示是否再重新公告招標。
- 二、本校教學大樓地下停車場柵欄刷卡機重新設定，經本組通知各持卡人辦理換卡，發現有少數同仁未申請 97 學年汽車停車證，而持 96 學年磁卡進出，已由本組收回換新並依規定補收停車費。
- 三、重申公用財物放置地點，應與財物增加單所載相符，不得放置保管人家中，否則依法追究。各單位奉准報廢財物應依規定繳回保管組作廢品處理，不得私相授受。
- 四、各單位對已達耐用年限仍可堪用財物，請勿辦理報廢，以珍惜資源，避免公帑浪費。

事務組

- 一、知本校區行政服務大樓及共同教學大樓搬遷工作，電話系統部分已與中華電信接洽以移機方式辦理，辦公設備則利用共同供應契約，一般物件搬遷預定於採購程序完成後於 12 月 25 日上網公告招標，搬遷順序依據規劃辦理，窗簾部分將依實際需求辦理採購。
- 二、由於今年行政單位搬遷至知本校區，清潔整理工作量增加，原分派至各單位之事務工同仁，將規劃統一管理分派清潔工作之人力調整方案。

環保組

- 一、本校知本校區污水處理廠，第三次水質檢測工作於 97.12.24 由亞太環境科技公司派遣檢驗工程

員前來採樣檢體，預定 2 週內提送檢驗報告書到校。

- 二、本校知本校區開發計畫環境品質監測，營繕組完成招商並決標予亞太環境科技公司，於 97 年 12 月 22 日開始執行監測工作。
- 三、本校實驗室廢液已於 97 年 12 月 29 日委託高雄市振立交通公司清運至成功大學環資中心做回收處理。
- 四、本校參加台灣電力公司 97 年全國各級學校節約用電競賽獲得優良獎，頒發獎牌乙面及獎金五萬元，總務處王秘書於 97 年 12 月 19 日代表本校校長前往台北市華山創意文化園區受獎。

行政單位搬遷計畫

★為已完成

▲為未完成

一、知本校區搬遷工作進度管制表

時程 工作項目		調查統計	需求提出	上網公告或 下單	完成招商	履約期限	注意事項
事務組	電話系統	97/12/9	★97/12/18	★98/01/10	★98/01/10	98/01/20	如期
	辦公設備統一採購	97/12/19	97/12/29 調查:會計室未定	▲98/1/10	98/01/20	98/02/10	需求彙整中
	搬家公司招商	97/11/17	▲97/12/16	★97/12/25	★98/01/07	98/02/13	如期
	窗簾採購	▲營繕提出 97/12/16	▲97/12/16 ★97/12/25	▲98/1/10	98/01/20	98/02/28	教學大樓暫緩，需求重新調整，簽陳中
	公共設施用品採購	★97/12/19	97/12/31	★98/01/10	98/01/20	98/01/20	如期
營繕組	網路系統工程	★97/11/07	★97/11/07	★97/12/16	★97/12/30	行政大樓 98/02/15 網路施工至牆面	電算中心 2 月 9 日至 2 月 13 日陸續測試各空間結點，廠商於第二階段搬遷時程配合辦公桌位置施作定點
	空調系統工程	★行政服務 97/12/17	★行政服務 97/12/19	★行政服務 97/12/19	★行政服務 97/12/31	行政服務 98/03/29	如期
	監視系統	97/12/12	★97/12/15	★97/12/23	★97/12/30	98/02/06	如期
	紗門紗窗工程 (行政、共同)	97/12/10	★97/12/17	★97/12/19	★97/12/31	98/02/22	如期
	空間標示系統	★97/12/19	▲97/12/25	▲97/12/31	▲97/12/31	▲98/01/15	教學大樓暫緩，需求重新調整，980114 簽准核定，目前採購中
	周邊工程	97/12/11	97/12/26	98/01/16	98/02/09	98/04/30	總務長建議修改設計圖，目前定稿作業中
	防墜網(共同教學、行政大樓)	97/12/15	▲97/12/25	★97/12/31	98/01/20	98/02/10	如期
保管組	餐廳委外經營		餐廳設備費 70 萬，校務基金 98/01/14 審議通過				

二、各單位搬遷順序規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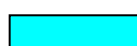
1. 第 1 批：物品搬運分 2 批次，第 1 批（時間預定自 98 年 1 月 16 日至 20 日，各單位搬遷順序如下表）先搬運各單位已裝箱物件及暫時不用之家具如沙發、資料櫃等至新辦公室，舊辦公室只保留辦公所需物品及桌椅至第 2 批搬運日期，以維持行政運作。

2. 第 2 批：搬運剩下物品（時間預定自 98 年 2 月 9 日 10 日、21 日至 3 月 4 日），桌椅櫥櫃電腦定位後裝設電話及網路。各單位搬遷日期原則如下：

第 1 批



第 2 批



98 年 1 月

星期日	星期一	星期二	星期三	星期四	星期五	星期六
11	12	13	14	15	16 教務處 + 總務處	17 總務處 + 學務處
18 通識中心 + 秘書室	19 師培處 + 研發處	20 體育室 + 人事室	21 寒假開始	22 寒休日	23 寒休日	24 春節假期

98 年 2 月

星期日	星期一	星期二	星期三	星期四	星期五	星期六
8	9 通識中心	10 體育室	11	12	13	14
15	16	17 開學日	18	19	20	21 師培處
22 師培處 + 研發處	23 研發處 + 總務處	24 總務處	25 教務處 + 教學中心	26 軍訓室 + 教務處（註冊組、綜合業務組）	27 人事室	28 學務處

98 年 3 月

星期日	星期一	星期二	星期三	星期四	星期五	星期六
1 學務處 + 教務處（課務組）	2 秘書室	3 秘書室 + 會計室	4 會計室	5	6	7

- 保全：搬運期間及春節假期，總務處將協調保全公司加強巡邏，夜間則派員進駐行政大樓加強安全管理。
- 電腦設備：為維護設備安全，個人使用之電腦於第 2 批次搬遷，由各單位自行拆裝，載運則由總務處派遣公務車輛支援。
- 鑰匙：總務處將於 1 月 15 日前交付各單位所需鑰匙各兩副。
- 電話及網路：電話遷至知本校區後將改碼為 5 字頭，搬遷期間新舊號碼將重疊約 20 日，總務處事務組已製發新舊號碼對照表予各單位，3 月 5 日起舊號碼將停用。網路配合辦公室擺設定位後即裝置，並開始測試，日期排定後另行通知。
- OA 辦公室隔屏、特殊搬遷物件、事務機器：另行通知
- 檔案室活動檔案櫃：文書組、事務組、營繕組、會計室統一於 3 月 3 日一次搬移裝設。
- 須集中銷燬文件處理方式：涉及機密之文件各單位自行負責處理
- 廢棄物處理：事務組派事務工巡迴收集
- 財產移交及動態管制：保管組

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

學程組

- 一、台東縣政府委託本校辦理 96 年度「教師在職進修特殊教育資賦優異類師資職前教育學分班」薦派教師 25 名，全數依規定修業期滿，於 12 月 26 日向教育部中部辦公室申請另一類科教師證之申領。
- 二、辦理本校畢業生另一類科教師登記申請，共計 5 位，於 12 月 30 日向教育部中部辦公室申請核發教師證。
- 三、教育部 97 年 12 月 23 日台中(二)字第 0970255673B 號函，核定有關本校 98 學年度各類科教育

學程招生名額核定數，共計 63 名（幼稚園教育學程 25 名、特殊教育教育學程 38 名）。

實習及就業輔導組

- 一、九八級畢業生自覓教育實習機構已於 97 年 12 月 31 日完成收件，學生資料及實習機構名冊目前正在整理建檔。
- 二、教育部中部辦公室於 97 年 12 月 30 日召開 98 年公費合格教師會議，本校預計有九位公費實習生需參加分發。
- 三、97 級新制實習生之實習評量表已陸續回收及建檔，實習成績及格者，將核發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證明書。
- 四、申請行政院青年輔導委員會補助大專校院辦理提升青年就業力工作計畫企劃書業已於 97 年 12 月 10 日備文提出申請，98 年度企劃書補助類別為卓越型，申請補助項目為「建置職涯進路地圖與課程學習地圖」。
- 五、本處接受台東縣政府委託計畫案「計畫名稱：台東縣就業市場現況與職訓需求調查研究」，業已於 97 年 12 月 23 日辦理結案與經費核銷事宜。
- 六、本處接受國立台灣史前文化博物館委託計畫案「計畫名稱：史前文化專題之解說體驗與故事創作主題活動」，業已完成得標暨簽約事宜，計畫經費總計新台幣參拾參萬元整。

校友服務組

- 一、12 月 27 日台中市校友會舉行 97 年度會員大會，退休何三本老師及黃光明老師與會，林進丁校友連任理事長，會中決議贊助並發動校友觀賞本校交響樂團演奏會。
- 二、配合交響樂團中部巡回演出，分別參加雲林縣(2 日)、彰化縣(4 日)校友會活動。
- 三、98 年度傑出校友遴選已發函相關單位、各地校友會及本校校友同仁，並在本處網頁公告，推薦日期自即日起至 98 年 2 月 27 日止，敬請師長推薦。
- 四、謹定於 98 年 1 月 11 日(星期日)上午 10 時 30 分，假本校三樓新會議室，召開 97 學年度學生家長委員會第一次常務委員會議暨親師座談會。

圖 書 館

(一) 館藏統計

館藏統計：截至 97 年 12 月 30 日止本館藏書量共 487,478 冊，其中：

1. 中文圖書(含電子資源)共 313,287 冊
2. 西文圖書(含電子資源)共 124,503 冊
3. 兒童圖書(含電子資源)共 49,688 冊

(二) 繼續戀書——校園二手教科書拍賣活動

圖書館二手教科書拍賣，讓書再找一個愛它、需要它的新主人。本館提供「二手書交易所：校園二手教科書」拍賣平台，歡迎大家將用不到之教科書或是狀況良好的圖書拿出來拍賣，除可讓有需要的人以較低價格購買具著作權之圖書外，減少購書費用，還能尊重智慧財產權，同時響應綠色環保、促進資源再利用，嘉惠地球上的你我他。

1.收書時間

98 年 1 月 12 日—1 月 16 日 8:00 - 17:30

98 年 2 月 16 日—2 月 20 日 8:00 - 17:30

2.收書地點：台東大學圖書館二樓櫃檯及知本分館服務櫃檯。

3.現場購買(開學第二週)

98 年 2 月 23 日—2 月 27 日 9:00 - 17:30

另本館為協助弱勢學生購置或取得教科書，本活動開賣之第一天，清寒學生可持證明優先購買二手書籍，第二天起開放本校師生購買。

詳細活動情形請參見 二手書網站：<http://210.240.175.182/user/>

(三) 開館時間異動

1. 98 年 1 月 10 日(星期六)~1 月 11 日(星期日)、1 月 17 日(星期六)~1 月 18 日(星期日) 因應

期末考，本館延長開館，開放時間如下：

總館	09:00~22:00
自修室	08:00~22:00
知本分館	09:00~21:00

2. 春節連假開館時間及借書規定異動

(1)開館時間

	98/1/21	98/1/22~2/2	98/2/3~2/15
總館	08:00~17:30	春節，不開放	08:00~17:30
自修室	08:00~17:30	春節，不開放	08:00~17:30
知本分館	不開放	春節，不開放	不開放

(2)寒假期間暫停預約催還：98/1/1(四)~2/17(二)可預約但不縮短借期。

(3)寒假借還書起迄時間：自 98/1/14(三)開始，借期到 98/2/20(五)止。

(4)線上調借書籍限於"非書籍所屬館取件"，由於知本分館於寒假期間不開放，因此總館書籍將於 98/1/17~2/15 暫停線上調借；年假期間，暫停所有線上調借，98/2/3 起開放知本書籍申請調借。

(四)展覽訊息

日期	主題	展覽團體	負責人
970111 ~ 970208	2008 開卷好書獎，圖書館聯展	諮詢及推廣組	廖尉岑
971229 ~ 970109	通識展覽	通識中心	董恕明

(五)學位論文上傳系統教育訓練

1.教育訓練共兩場，日期、時間及地點如下：

日期	地點	講師
98/01/15(四) 14:00-15:00	圖書館五樓會議室	資訊組范揚興
98/01/20(二) 14:00-15:00	圖書館五樓會議室	資訊組范揚興

2.歡迎各系(所)單位負責資料審查人員、行政助理及研究生參加。

(六)圖書架位空間調整

1.知本分館書庫 947~967、樂譜區已完成順架，進行書架標示中。

2. 本館部分書籍移至知本分館後，總館圖書架位空間進行調整

- 600 類書籍調整架位中。
- 800 類書籍進行書架標示中。

(七)知本分館期刊調架

知本校區新購期刊架已於 98 年 12 月 5 日到館，並於 98 年 12 月 11 日將圖書館委員會決議移至知本期刊全數移送知本分館，並將所有期刊調架完成；目前知本分館共有 6 架，共計 226 種期刊提供讀者使用。

(八)98 年期刊資料庫專款專用採購情形

- 1.中文、日文及大陸目前均已核准採購，並陸續到刊。
- 2.各系所西文期刊調查表已回收完畢，經整理後目前已送事務組進行招標採購作業，今年度西文期刊共計採購 134 種，其中續訂 116 種，新訂 18 種，刪訂 30 種。
- 3.資料庫部分依共同供應契約辦理採購之資料庫均核准採購，並已可連線使用。

(九)98 年新增資料庫

1. [Science Resource Center\(SRC\)](#) 科學全文資源中心

收錄範圍涵蓋物理科學、生命科學、地球科學及太空科技、科學家及發明家的傳記名錄、科學及社會、科學及科技、科學史等。包含 100 種科學雜誌、160 種學術全文期刊、75 種科學期刊之索引摘要並且收錄知名報紙-New York Times and USA Today。提供 Gale, Macmillan Library Reference 等出版社將近 60 個系列的參考工具書、超過 500 個權威性的網

站延伸資源、影音短片、14,600 張圖片及 line drawings 等。

2. [Social Theory](#) 《社會理論與社會學資料庫》

收錄了各思想家之重要學術著作。提供 223 本社會理論與社會學電子書，主題包括文化研究、經濟學、教育學、政府與政體學說、歷史、語言學、文學、自然科學、哲學、政治學、心理學、宗教、社會學、神學等。由 Alexander Street Press 出版。

3. [慧科大中華新網聞](#)

收錄大中華地區等 1500 個媒體新聞是最大華文新聞資料庫，除了東亞各區重要報章全文內容，還有雜誌、通訊社、電台及網站新聞。包羅萬象的新聞內容尤其在國際關係、兩岸研究及商情資訊等領域參考資料需求有莫大的幫助。

※以上資料庫由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人文及社會科學發展處免費提供使用

(2009/1/1~2009/12/31)

(十) 試用資料庫

試用中資料庫計 5 種，詳細資訊請由[圖書館首頁](#)→[資料庫](#)→[中文試用資料庫](#) or [西文試用資料庫](#) 進入查詢，歡迎多加利用！

SN	資料庫名稱	簡介	帳號/密碼
1	遠景繁體中文電子書	遠景繁體中文電子書收錄遠景出版事業公司所出版有關文學類（含中西文學）、歷史類、小說類、藝術類、傳奇類、傳記類等通俗書籍。大部分圖書約為 1981 年~2000 年間之出版品	免 (試用期限: 2009/6/30 止)
2	ASTM International	ASTM International（美國材料試驗協會）成立於 1988 年，為世界上受信賴的非營利性標準制定組織之一，其高品質的技術標準及與市場趨勢高度相關的文獻內容，廣為工業界及學術界所應用。	免 (試用期限: 2009/2/5 止)
3	FA Davis	F.A. Davis Company 創立於 1879 年，是全球知名的醫學護理專業出版社，其出版的許多教科書、參考資源、教育軟體在市場上有極佳的銷售成績，獲得醫護專業人員所信任使用，使得 F.A. Davis 在健康照護領域頗負盛名。其出版品涵蓋的主題有：醫學、護理、物理治療、職能治療、運動訓練、臨床實驗科學、呼吸治療、外科技術等醫學相關領域。	免 (試用期限: 2009/2/5 止)
4	Hart Publishing	Hart Publishing 是英國牛津(Oxford)旗下出版法律的獨立出版社，創立於 1996 年，致力於出版高品質之法律刊物。內容深具權威性，提供高度參考價值的文獻，於學術發展、研究及實務應用皆貢獻良多。目前約有 381 titles。	免 (試用期限: 2009/2/5 止)
5	IGI-InfoSci-Books	提供 2000 年後由 IGI Global 出版的書籍與參考書之章節內容。主題涵蓋電腦科學與資訊技術及商業、教育、醫護、政府等領域，超過 800 本書及參考書的 25,000 篇及 PDF 全文，及超過 400,000 引用資訊。	免 (試用期限: 2009/1/31 止)

進修暨推廣部

教務組

- 一、本部辦理 97 學年度第一學期「進修學員對教學反映及意見」調查，自 98 年 1 月 5 日至 1 月 19 日止，已通知進修部學員上網填寫。
- 二、98 學年度碩士在職專班第一期招生，簡章已公告，98 年 2 月 9 日至 98 年 2 月 24 日為網路報名時間，98 年 3 月 22 日考試，請各位師長鼓勵所屬及親友踴躍報名。
- 三、教育部 97 年補助各師培大學辦理教師在職進修活動之專長增能班，本校已在公東高工開設「中等學校之教師生命教育學分班」1 班 3 學分；「國民小學及幼稚園教師在職進修專長增能學分班」5 班各 2 學分，目前成果報告已送教育部。
- 四、本部申請 98 年補助各師培大學辦理教師在職進修活動之專長增能班，共奉核定四班，各位師長若有意願於中小學 98 年 1-6 月開設「資訊科技融入教學」、「國小數學創新教學」、「生態教學—生命科學與生態學」、「原住民藝術創作」者請與進修部教務組聯繫。
- 五、97 年 10 月 15 日召開 98 學年度碩士在職進修專班第三次業務協調會，決議本校為符合教育部「大學院校增設調整院系所學位學程及招生名額總量發展審查作業要點」之規定，及早準備 99 年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對大學院校在職專班評鑑，擬將本校部分班別改為碩士學位學程。各班次營運部分，仍由原系所負責。
- 六、97 年 12 月 19 日召開 99 學年申請新開班別暨第四次業務協調會，決議：
 - (一)建議推廣學分班部分朝相關證照認證的方式規劃，如保姆、老人照顧等。
 - (二)「資訊管理學系進修學士班」請資管系於 98 年 6 月以前，循校內程序申請「改名」為「數位行銷管理進修學士學位學程」。
 - (三)請美產系於 98 年 6 月以前，循校內程序申請設立二年制「美術產業進修學士學位學程」。
 - (四)請各系所踴躍提出 99 年新設進修碩士、學士班次，循校內程序於 98 年 6 月前送教育部。

總務組

- 一、97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生註冊繳費單，已於 98 年元月 7 日送土地銀行台東分行製據寄送學生以憑註冊繳費，繳費期限至 2 月 13 日止。
- 二、98 年元月份鐘點費核發三週，預計元月中旬清冊送出核銷。

秘書室

- 一、為加強報導本校各單位業務執行情形及重大活動成效，98 年 3 月起秘書室將發行「東大月訊」電子報，請各單位每月 25 日前，將當月業務執行、舉辦活動（含照片）及下月重大業務與活動預告等資料，以電子郵件寄送秘書室彙整。「東大月訊」電子報於每月一日出刊、寄送各同仁電子信箱，並刊載秘書室網頁。第一期月訊資料請各單位於 98 年 2 月 25 日前逕送秘書室。
- 二、本校第二階段搬遷，行政單位於第二學期開學前搬遷至知本校區行政服務大樓，各單位應辦事項（搬遷勞務、窗簾、電話及網路系統、辦公家具設備採購、一級主管辦公設備及辦公室裝修等）請積極儘速辦理，並應如期完成，以利搬遷工作順利進行。
- 三、為落實學校行政效能運作，本學期第一次行政會議決議，同意行政會議每月召開一次，並於每學期開學前召開第 1 次行政會議。下學期第一次行政會議謹訂於 98 年 2 月 12 日 14:00 召開。
- 四、本校第二學期校務座談謹訂於 98 年 2 月 16 日（星期一）14:00 舉行；校務會議訂於 2 月 26 日（星期四）15:10 召開。

人事室

- 一、各系所如因業務需要擬聘請他校專任教師兼職、兼課時，請依教育部 92 年 4 月 10 日台人(二)字第 0920034348D 號書函相關規定辦理，事先徵得該校同意。另依本校「教師校外兼課、兼職處理要點」規定，本校專任教師，在校內超支鐘點或校外兼課每週合計以四小時為限，已兼任行政職務教師，不得在校外兼課。兼課教師，應於每年七月或一月底之前，填具申請表送系、所主管及院長慎重審核並陳奉校長同意後始可兼課。
- 二、本校編制內公務人員及兼行政職老師自 98 年 1 月 1 日起全面換發玉山銀行之國民旅遊卡，如

欲申請 98 年休假旅遊補助費者，請使用玉山銀行之國民旅遊卡刷卡消費，始予補助。如誤刷原中國信託國民旅遊卡，因已非本校簽約發卡機構，將無法通過國民旅遊卡檢核系統檢核作業，而無法予以補助。

三、行政院 97 年 12 月 17 日院授人考字第 0970065172 號函頒，修正「行政院與所屬中央及地方各機關公務人員休假改進措施」第 5 點、第 6 點、第 7 點，並自中華民國 98 年 1 月 1 日生效，詳述如下：

修正「行政院與所屬中央及地方各機關公務人員休假改進措施」第五點、第六點、第七點

行政院 97 年 12 月 17 日院授人考字第 0970065172 號函修正

五、為鼓勵公務人員利用休假從事正當休閒旅遊及藝文活動，振興觀光休閒旅遊及藝文產業，帶動就業風潮，各機關對於所屬公務人員請國內休假者，應按下列方式核發休假補助費；所需費用，於各機關預算之人事費等相關經費項下勻支：

(一) 應休畢日數(十四日以內)之休假部分：

1. 休假期間以國民旅遊卡於交通部觀光局審核通過之國民旅遊卡特約商店(業別及細項分類如附表)刷卡消費，依下列規定予以補助：

(1) 於旅行業、旅宿業、觀光遊樂業之刷卡消費，加倍補助。

(2) 於其他行業別之刷卡消費，核實補助。

2. 公務人員每人全年合計補助總額最高以新臺幣一萬六千元為限。但未具休假十四日資格者，其全年最高補助總額按所具休假日數依比例核發，以每日新臺幣一千一百四十三元計算；未持用國民旅遊卡刷卡消費者，不予補助。

3. 休假期間於旅行業、旅宿業、觀光遊樂業刷卡消費者，其與該休假期間相連之假日於各國民旅遊卡特約商店刷卡之消費，得併入補助範圍。

4. 符合第一目請領休假補助，其休假期間前後一日於國民旅遊卡特約商店刷卡消費之交通費用，得核實併入補助。

(二) 應休畢日數以外之休假部分：

按日支給休假補助費新臺幣六百元；未達一日者，按日折半支給，於年終一併結算。

六、其他休假補助費核發規定如下：

(一) 休假期間遇颱風、地震等其他天然災害致停止上班上課時，已啟程從事旅遊者，停止上班上課期間得自行決定是否仍請休假，以符合請領休假補助費。

(二) 當年一月至十一月份休假者，休假補助費應於次年一月五日前完成請領；十二月份休假者，休假補助費得以列印強制休假補助費申請表之時點辦理核支，其請領期限不得逾次年二月五日。

(三) 未依前款規定期限請領者，不得核發休假補助費。但有不可歸責於當事人之事由，該筆休假補助費得自次一年度起五年內核實補發。

七、各主管機關(各部、會、行、處、局、署、院、省、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得審酌實際需要及特殊狀況，依本改進措施，另訂補充規定。

四、教育部 97 年 12 月 15 日台政字第 0970251791 號函示，為貫徹隱私保護，公務機關之個人資料檔案須依「電腦處理個人資料保護法」及比例原則始得為個人資料之蒐集、處理或利用，以落實釋字第 603 號解釋所揭示之資訊隱私權保障。

五、行政院人事行政局 97 年 12 月 22 日局授住字第 0970305717 號函示；為增進公務人員福利，公

開遴選臺灣中小企業銀行承作「貼心相貸」-2009~2010 全國公教員工消費性貸款。

體育室

一、97 學年度第一學期校運動代表隊共 12 隊參加校外競賽，榮獲以下佳績：

班級	姓名	項 目
體一	吳雅雯	97 年全國競技體操錦標賽高低槓第三名
體一	吳雅雯	97 年全國競技體操錦標賽跳馬第三名
體一	吳雅雯	97 年全國競技體操錦標賽女子全能第四名
體四	林詩原	97 年全國競技體操錦標賽跳馬第四名
體四	尹湘羽	97 年全國競技體操錦標賽跳馬第五名
體一	林家豪	97 年全國競技體操錦標賽地板第六名
體一	吳雅雯	97 年全國競技體操錦標賽平衡木第六名
體二	劉奕軒	97 年全國競技體操錦標賽鞍馬第六名
體一	林家豪	97 年全國競技體操錦標賽雙槓第七名
體一	吳雅雯	97 年全國競技體操錦標賽地板第七名
體二	林仕涵	97 年全國競技體操錦標賽鞍馬第六名
華語三	張彥文	97 年全國競技體操錦標賽吊環第七名
體一	林家豪	97 年全國競技體操錦標賽單槓第七名
體一	林玫秀	97 年全國競技體操錦標賽高低槓第八名
體一	林玫秀	97 年全國競技體操錦標賽平衡木第八名
體四	尹湘羽	97 年全國競技體操錦標賽地板第八名
體一	林家豪	97 年全國競技體操錦標賽吊環第八名
體一	林家豪	97 年全國競技體操錦標賽男子全能第八名
體二	林仕涵	97 年全國競技體操錦標賽地板第八名
體二	林仕涵	97 年全國競技體操錦標賽雙槓第八名
體二	劉奕軒	97 年全國競技體操錦標賽單槓第八名
本校體操隊榮獲 97 年全國競技體操錦標賽男子組第三名		
本校體操隊榮獲 97 年全國競技體操錦標賽女子組第四名		
體三	劉姿伶	97 年中正盃柔道錦標賽大專女子甲第六級第一名
體四	李宛怡	97 年中正盃柔道錦標賽大專女子甲第五級第一名
體四	施景翔	97 年中正盃柔道錦標賽大專男子甲第一級第一名
體三	卓宇軒	97 年中正盃柔道錦標賽大專男子甲第五級第二名
體三	郭育志	97 年中正盃柔道錦標賽大專男子甲第一級第二名
心動二	周炤竹	97 年中正盃柔道錦標賽大專男子乙第四級第二名
體三	吳憶婷	97 年中正盃柔道錦標賽大專女子甲第七級第二名
體二	李家瑩	97 年中正盃柔道錦標賽大專女子甲第一級第二名
體一	田韻薇	97 年中正盃柔道錦標賽大專女子甲第五級第三名
體一	溫佳欣	97 年中正盃柔道錦標賽大專女子甲第五級第三名
本校女子柔道隊榮獲 97 年全國中正盃柔道錦標賽大專女子團體甲組第三名		
本校合球隊榮獲第 24 屆年全國中正盃合球錦標賽大專社會組第三名		

本校女子柔道隊榮獲 97 年教育部室外拔河錦標賽大專女子甲組第二名

二、為籌備 97 學年度校慶運動會暨校慶晚會，本室已在十一月、十二月與運動會學生總召、各組組長及學生會代表開會共五次，並陸續接受報名運動會各項競賽。

三、本室下學期將舉辦下列活動：

活動日期	活動名稱	活動地點
3/3-3/5	系際杯啦啦舞蹈錦標賽	台東校區中正堂
3/9	新生健身操比賽	知本校區田徑場
3/14	全校路跑活動	知本校區
3/24	全校運動會開幕晚會	台東縣立體育館
3/25-3/26	全校運動會暨園遊會	台東縣立田徑場
5/14-5/15	第 21 屆木鐸盃球類競賽	台東校區各運動場館、台東縣立體育館、東海桌球館
3 月初	沙灘車講習會	台東校區室外場
4 月中	羽球、桌球、籃球、排球、網球裁判研習	台東校區中正堂

通識教育中心

1. 九十七學年度下學期通識教育課程，已開班數：大一 45 班、大二 44 班、大三 3 班，合計班，感謝請各位教師協助開課。

年級 \ 名稱	大一通識	大二通識	大三通識	合計
人文與藝術	14 門 31 學分	16 門 36 學分	1 門 3 學分	31 門 70 學分
語言與思考工具	3 門 6 學分	6 門 12 學分	1 門 2 學分	10 門 20 學分
數學、科學與科技	13 門 29 學分	5 門 11 學分	0 門 0 學分	18 門 40 學分
社會科學與當代社會議題	8 門 17 學分	7 門 17 學分	0 門 0 學分	17 門 40 學分
成長與調適	7 門 14 學分	7 門 14 學分	1 門 2 學分	15 門 30 學分
軍訓 (M)	0 門 0 學分	2 門 4 學分	0 門 0 學分	2 門 4 學分
通識教育講座	0 門 0 學分	1 門 2 學分	0 門 0 學分	1 門 2 學分
合計	45 門 97 學分	44 門 96 學分	3 門 7 學分	94 門 203 學分

◆ 不含大一通識語言與思考工具必選課－班級課 8 門-

◆ 通識教育講座大一、大二合開。(算一門)

◆ 閱讀文學經典大二、大三合開。(算一門)

2. 本中心於 12/24 (三) 中午辦理「音樂宅急便」快遞到「知本校區圖書館分館」與人文學院校區師生共渡耶誕。

3. 本中心於 12/25 (四) 下午 15:00-16:00 至辦理「聖誕佳音快遞」到「救星教養院」，由蔡典謨校長蔡典謨校長擔任聖誕老公公帶領校內教師、主管藉「音樂宅急便」將愛傳送到「救星教養院」(台東市山西路)。

- 4.本中心執行「96 年度教育部補助重要特色領域人才培育改進計畫-通識教育改進計畫」於本年度執行完畢。
5. 本中心執行「教學卓越計畫」辦理通識徵文活動，敬請各系轉知所屬學生並鼓勵踴躍參加。
- 6.本中心執行「教學卓越計畫」預計於九十八年二月底三月初發刊台東大學人文叢書四冊。

研發處

學術服務及交流組

- 一、陸委會中華發展基金管理會 2009 年第二期獎助兩岸交流活動開始申請，期限為 1 月 1 日起至 2 月 28 日為止。請各學院與系所踴躍參與。
- 二、本校 2008 年大陸參訪檢討會已於 2008 年 12 月 15 日順利舉行，經過一個半小時的熱烈討論，大家認為這次的活動非常成功。
- 三、上海華東師範大學哲學系、中國社科院宗教研究所、以及上海社科院等的四位宗教學者於 2008 年 12 月 25 日上午來訪，並與本校校長、副校長、以及幾位具宗教素養的本校學者共同舉行座談，會中討論熱烈，成果相當豐碩。
- 四、目前在本校任教的姐妹學校兼任客座教授有兩位：體育系藤原 徹助理教授(日本仙台大學)，華語系鄭尚均教授(韓國順天大學)。
- 五、1 月 21 日(三)上午，蘭州理工大學代表團一行五人將來本校參訪。
- 六、年度國科會研究計畫申請，已於 2009 年 1 月上旬彙整送出。

產學合作及企畫組

- 一、97 學年度中心評鑑
 - 1.本校擬於 97 學年度第 1 學期舉辦校內各級中心評鑑。
 - 2.第一梯次受評中心為教學與學習中心，已於 11 月 13 日完成實地訪評，並於 11 月 28 日公布訪評結果。
 - 3.第二梯次受評中心為：
(一).正式組織編制中心：兒童發展中心、特殊教育中心、科學教育中心、兒童讀物研究中心、東部防災中心，學院所屬任務編組中心：(二) 語文發展中心，以上單位均已於 97 年 12 月 12 日截止繳交書面資料，並於 98 年 1 月 13、20、21 日進行實地訪評。
 - 4.第三梯次受評中心為原住民教育研究中心、預計於 98 年 2 月 12 日前繳交書面資料，並於 3 月 5 日進行實地訪評。
- 二、教師評鑑
 - 1.預定 98 年 3 月前完成 109 老師之教師評鑑，目前已通過評鑑之教師計有 3 人。
 - 2.按本辦法第十一條規定各系(所、中心)於該年四月前完成系所初審，並於五月前送交各學院完成教師評鑑；擬受評教師如有符合前辦法第四條或第五條規定者，可檢具相關資料向系所提出延後或免受評鑑申請。
 - 3.97 年 12 月 2 日臨時校務會議修定教師評鑑修改辦法，已於 12 月 16 日以前發通知至各系所訂定評鑑未通過教師之輔導辦法。
- 三、擬定產學合作辦法
 - 1.依據「大專校院產學合作實施辦法」擬訂定本校產學合作辦法草案，提請校務會議討論。
 - 2.擬定本校研發成果與技術移轉管理辦法。
 - 3.將於 1 月 12 日與理工學院共同舉辦「產學合作暨智慧財產權申請研習會」並邀請中興大學研發處技轉中心程子綺經理擔任演講人。

師範學院

師範學院

- 一、本院體育系陳玉枝教師升等教授已獲通過。
- 二、師範學院已於 98 年 1 月 7 日召開本學期第三次院教評會。

三、師範學院將於 98 年 1 月 14 日召開本學期期末院課程暨院務會議。

教育系

一、教育學系(所)已於 97 年 12 月 17 日辦理學術講座-邀請明道大學教學藝術研究所黃政傑教授進行【系所評鑑啟動後的省思與期望】演講。

二、教育學系(所)已於 98 年 1 月 7 日辦理學術講座-邀請王明習教授(成功大學工程科學系)進行【淺談數位內容保護與數位版權管理】演講。

社會科教育學系

一、本系將於 98 年 1 月 9 日至 1 月 16 日辦理「魅力十社-台東大學社會科教育學系社區營造學程成果展」，開幕茶會訂於 98 年 1 月 9 日（五）下午 2 點，展覽時段為每日上午 10 點到下午 5 點，現場安排導覽解說服務，展覽地點：台東大學行政大樓 4 樓、社造資料室，歡迎全校師生蒞臨指導。

二、本系「旅遊地理」課程於 97 年 11 月 29 日至 30 日，由廖秋娥老師帶領學生至屏東縣進行地理實察，「聚落地理」課程 12 月 20 日至台東縣永安社區、龍田社區進行社區實察，碩士班「田野工作理論與實務」課程 12 月 23 日至台東縣東河鄉都蘭村進行地裡實察，「社區與學校」課程 12 月 26 日至台東縣鹿野鄉初鹿國小進行訪談。

體育學系

一、體育學系陳玉枝老師榮陞教授。

二、體育學系已於 97 年 12 月 26 日-97 年 12 月 28 日及 98 年 1 月 2 日至 98 年 1 月 4 日，辦理【戶外風險管理與環境教育研習活動】，共兩梯次，活動已圓滿結束。

三、體育學系將於 98 年 1 月 9 日辦理【山林探索體驗活動】。

語文教育研究所

語文教育研究所已於 12 月 7 日辦理【2008 年研究生論文發表聯合研討會】，活動已圓滿結束。

幼教系

近期辦理之活動如下

日期	活動內容
97 年 12 月 27 日	服務學習成果發表
98 年 1 月 5 日	教師教學研討會
98 年 1 月 12 日	期末系大會
98 年 1 月 16 日	大五返校分享『實習成果報告』

特教系

一、本系為提昇師生數位媒體的應用、影片製作能力並拓展學生多元學習之管道，增進師生運用數位媒體的機會，以達師生教學與學習卓越之成效，特於 97 年 12 月 21 日（星期日）上午 9 點～17 點，辦理影疾治療室-數位工作坊研習活動。

二、本系為提升教師特教專業知能，增進教師教學能力，並拓展學生多元學習之管道，形塑英語教學環境，使師生特殊教育理念與國際接軌，特於 97 年 12 月 01 日（星期一）特邀請曾任加州柏克萊盲校校長及舊金山州立大學特殊教育教授 Dr. Phil H. Hatlen 擔任「The Core Curriculum for Blind and Visually Impaired Children and Youths」專題演講講座，並請國立台南大學特教系教授李慶仁博士擔任現場翻譯。

永齡希望小學補救教學中心

一、本學期課輔將於 1 月 9 日結束，中心將頒發服務教師服務證明與培訓時數證明。

二、下學期將於 2 月 16 日開始至各校上課。

永齡希望小學教材研發中心

一、本中心 97 年 12 月完成編輯國小階段國語文補救教學 250 教材。

二、本中心教學專員及巡迴督導分別於 97 年 12 月 31 日寶桑國小、98 年 1 月 7 日關山國小，進行「補救教學知能」演講。

原教中心

97 年下半年已辦理之活動：

活動日期	活動名稱	承辦單位	活動地點
97 年 12 月 19 日	97 民族教育活動期末成果審查會議	承辦單位：國立臺東大學原住民教育研究中心	國立臺東大學
97 年 12 月 19 日 至 97 年 12 月 20 日	2008 年民族教育實務研討會暨成果展—飛舞原動力	承辦單位：國立臺東大學師範學院、國立臺東大學原住民教育研究中心 合辦單位：臺東縣政府教育處、原住民行政處、國立臺東大學原住民兒童數理教學與學習研究中心	國立台東大學

98 年上半年承辦活動

活動日期	活動名稱	承辦單位	活動地點
98 年 1 月 5 日	97 年培育原住民專門人才獎勵期末成果審查會議	承辦單位：國立臺東大學原住民教育研究中心	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

人文學院

人文學院

- 一、本院預定於 98 年 1 月 15 日(星期四)上午 10:30 假知本校區人文學院 5 樓辦理第三任院長交接典禮暨茶會，卸任院長林文寶教授 98 年 2 月 1 日榮退，由新任院長謝元富教授榮任第三任院長，屆時歡迎全校同仁踴躍參加。
- 二、本院於 97 年 12 月 30 日(星期二)上午 10:00，召開第 1 次主任會議，討論系所轉型整併及系所空間規劃等案。
- 三、本院於 98 年 1 月 6 日（星期二）中午 12:00，召開 97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4 次院教評會，審議本院教師申請升等、新續聘專兼任教師等案。

區域所

於 97 年 1 月 6 日(二)上午 10:00-12:00 舉辦區域所「社會、空間與權力專題講座」，邀請政治大學陳翠蓮副教授專題演講。

英美系

97 年 12 月 28 日(星期日) 18:30~21:00 於台東縣政府文化局演藝廳舉辦英語戲劇公演，演出劇碼：Macbeth(馬克白)。

南島所

- 一、97 年 11 月 29 日舉辦「97 學年度甄選教師公開演講」，共計有石丸雅邦、海樹兒·戈刺拉菲、石雅如、郭祐慈四位。講題分別為：
 - (1) 台灣日本時代的理蕃警察。
 - (2) 歷史上布農族的「蘭社」群—以 Tapukul 與 Isabanal 的關係史為中心的探討。
 - (3) 從美洲到亞洲—西班牙殖民史料中的原住民。
 - (4) 馬蘭阿美族研究與我。
- 二、97 年 11 月 30 日舉辦「2008 南島文化書寫工作坊」。
- 三、專題演講：
 - (1) 97 年 12 月 3 日：高屏地區的平埔族。
 - (2) 97 年 12 月 17 日：鄒族之民族發展。
 - (3) 98 年 1 月 7 日：生態與資源管理～以達魯瑪克為例。
 - (4) 97 年 1 月 7 日：泰雅族社會文化
- 四、「南島文化學程」相關活動訊息：

- (1) 97 年 12 月 20 日舉辦「台東的多元文化工作坊」參訪活動。
- (2) 專題座談：◎97 年 12 月 15 日：原住民族與環境永續發展。
 - ◎97 年 12 月 22 日：聖誕節的意義：從原住民教會的觀點。
 - ◎97 年 12 月 22 日：原住民族自決與自治。

音樂系

98 年 1 月 1 日(星期四)~1 月 4 日 19:30 辦理「貝多芬—命運斧鑿下的巨擘」交響樂團全省巡迴演奏會，地點：台東、雲林、台中、彰化。

理工學院

理工學院

- 一、本院 99 學年度擬增設「應用科學系碩士班」、「數學系應用數學碩士班」及「黑潮科學研究所」，並經校務會議通過並以請增員額案申請增設，計畫書已報部審核。
- 二、本院為推動產學合作，擬於 1 月 12 日下午與研發處合辦「產學合作暨智慧財產權申請研習會」。

應用科學系

- 一、「生活物理與化學魔術展」於 1 月 7 日(三)14:00~17:00 舉行，地點：科學館。
- 二、邀請高雄醫學大學香妝品系系主任兼所長吳秀美教授蒞臨演講，講題：皮膚生理與香粧品科學，時間：1 月 16 日上午 10:00~12:00，地點：科學館視聽室。
- 三、98 年 1 月 21~24 日辦理 2009 兒童冬令科學營。

資訊工程學系

資工系申請「教育部 97 年度應用 RFID 加強校園建置計畫」榮獲補助，主持人張耀中老師，補助金額 395 萬元。

資訊管理學系

- 一、邀請成功大學兼任教授毛齊武教授專題演講，演講題目：「英文奇言妙語—English Wits and Riddles」，時間：12 月 29 日。
- 二、本系將寄發本系 DM 致全國各高中學校及研究所補習班，以行銷本系。

生命科學系(所)

- 一、專題演講—邀請本校客座講座高雄醫學院林忠男教授演講，日期：98 年 1 月 8 日(四)下午 3:00，地點：C301 教室，講題：The chemistry and biological activities of Flavonoids in Formosa plants。
- 二、期末導生座談—大學部大一，時間：98 年 1 月 9 日(五)下午 2:00；大二，時間：98 年 1 月 8 日(四)，上午 10:15；研究生，時間：98 年 1 月 13 日(二)下午 18:30。

農產品檢驗中心

- 一、將於元月 16 日進行第二次管理稽核。
- 二、已完成兩次盲樣測試，第一次測試結果將於近期公佈。

伍、提案討論

提案一、修正本校「約用人員勞動契約書」乙種，請審議。（提案單位：人事室）

說明：

- 一、依據行政院 97 年 12 月 24 日院授人給字第 0970065289 號函示及本校 97 年 12 月 30 日召開約用人員 97 年度年終工作獎金發放事宜研商會議決議事項辦理。

二、因本年度年終工作獎金發放作業期程匆促，且為配合約用人員年度換約所需，擬增訂本校約用人員勞動契約書第 11 點第 1 項第 5 款，有關年終工作獎金發放之規定。並依修正後勞動契約書先與約用人員簽訂契約。

三、檢附修正草案對照表暨全文各乙份。

國立臺東大學約用人員勞動契約書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原條文	說明
十一、福利： (一) 甲方應依勞工保險條例及相關法規，為乙方加入 勞工保險及職業災害保險。 (二) 甲方應依全民健康保險法及相關法規，為乙方加入全民健康保險。 (三) 甲方應依勞動基準法、勞工退休金條例、勞工退休金月提繳工資分級表及相關法規，按月提繳勞工退休金，並由甲方儲存於勞保局設立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四) 乙方於本契約有效期間，享有甲方有關下列權益： 1. 服務證與校內車輛通行證之請領。 2. 衛生保健醫療服務。 3. 參加校內文康活動。 4. 圖書館、電子計算機中心及體育場所等公共設施，得依各單位之規定使用。 <u>(五) 乙方於契約期間當年 12 月 1 日仍在職者，得依甲方「約用人員年終工作獎金發給注意事項」發給年終工作獎金。</u>	十一、福利： (一) 甲方應依勞工保險條例及相關法規，為乙方加入 勞工保險及職業災害保險。 (二) 甲方應依全民健康保險法及相關法規，為乙方加入全民健康保險。 (三) 甲方應依勞動基準法、勞工退休金條例、勞工退休金月提繳工資分級表及相關法規，按月提繳勞工退休金，並由甲方儲存於勞保局設立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四) 乙方於本契約有效期間，享有甲方有關下列權益： 1. 服務證與校內車輛通行證之請領。 2. 衛生保健醫療服務。 3. 參加校內文康活動。 4. 圖書館、電子計算機中心及體育場所等公共設施，得依各單位之規定使用。	依據行政院 97 年 12 月 24 日院授人給字第 0970065289 號函示及本校 97 年 12 月 30 日召開約用人員 97 年度年終工作獎金發放事宜研商會議決議事項辦理。

國立臺東大學約用人員勞動契約書

96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行政會議審議通過 (97.03.27 召開)

97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4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98.01.15 召開)

國立臺東大學 (以下簡稱甲方)

立契約人 雙方同意訂立契約條款如下，以資共

同遵守履行： (以下簡稱乙方)

一、契約期間：

甲方因業務所需，約用乙方為 _____，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二、工作項目：

乙方接受甲方之指導監督，從事下列工作：

(一)

(二)辦公廳舍之整理、清潔及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三、工作地點：

乙方之工作地點為：國立臺東大學台東校區(台東市中華路一段 684 號)、知本校區（台東市西康路二段 369 號）

四、工作時間：

(一) 乙方正常工作時間依甲方規定辦理，每日不超過 8 小時，每 2 週不超過 84 小時，但甲方得視業務需要採輪班制或調整每日上下班時間。

(二) 因天災、事變或突發事件，必須延長工作時間或停止例假、休假、特別休假而照常工作者，工資加倍發給；事後並給予適當之補假休息。

(三) 甲方如因經費受限或工作需要，於請求乙方延長工時服務時，乙方同意以補休假方式處理，不另支給延長工時之工資。

(四) 甲方得視業務需要（宿舍管理、校園安全維護），以附約條款方式，請求乙方延長工時服務時，乙方同意以補休假方式處理，不另支給延長工時之工資。

(五) 本校得將休假(紀念日)、特別休假調移於工作日(週六)以達週休 2 日暨本校之寒暑假。

五、人事保證：

乙方應覓具殷實之人 1 人或責任保證，保證乙方在約用試用期間內遵守有關法令及約定事項，如有違背致甲方受損害時，保證人應負賠償責任，並放棄先訴抗辯權。

六、請假、例假、休假、特別休假及相關給假：

(一) 乙方同意依勞動基準法、性別工作平等法、勞工請假規則及甲方相關規定辦理。

(二) 乙方同意特別休假依甲乙雙方協商排定，並於年度內休畢，甲方不另支給未休日數之工資。

七、工資：

甲方每月給付乙方新台幣_____元，於次月 5 日前（遇例假日順延）一次發放當月之工資，且甲方不得預扣乙方工資作為違約金或賠償費用。

八、契約終止與資遣：

(一) 乙方於約用期間連續曠職達 3 日或 1 個月內累積曠職達 6 日者，或扣全日工資之日數逾約用期間十二分之一者，甲方得終止契約。

(二) 甲方依法資遣乙方或終止本契約時，依勞動基準法或勞工退休金條例及相關規定辦理。

九、退休：

乙方符合勞動基準法第 53 條規定，自請退休時，或甲方依勞動基準法第 54 條規定，強制乙方退休時，均依勞工退休金條例及相關規定辦理。

十、職業災害及普通傷病補助：

甲方應依勞動基準法、職業災害勞工保護法、勞工保險條例、就業保險法及相關規定辦理。

十一、福利：

(一) 甲方應依勞工保險條例及相關法規，為乙方加入勞工保險及職業災害保險。

(二) 甲方應依全民健康保險法及相關法規，為乙方加入全民健康保險。

(三) 甲方應依勞動基準法、勞工退休金條例、勞工退休金月提繳工資分級表及相關法規，按月提繳勞工退休金，並由甲方儲存於勞保局設立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四) 乙方於本契約有效期間，享有甲方有關下列權益：

1.服務證與校內車輛通行證之請領。

2.衛生保健醫療服務。

3.參加校內文康活動。

4.圖書館、電子計算機中心及體育場所等公共設施，得依各單位之規定使用。

(五) 乙方於契約期間當年 12 月 1 日仍在職者，得依甲方「約用人員年終工作獎金發給注意事項」發給年終工作獎金。

十二、考核及獎懲：

乙方之考核及獎懲，依甲方所訂工作規則或人事規章規定辦理。

十三、服務與紀律：

(一) 乙方應遵守甲方訂定的工作規則或人事規章，並應謙和、誠實、謹慎、主動、積極從事工作。

(二) 乙方所獲悉甲方關於營業上、技術上之秘密，不得洩漏，退休或離職後亦同。

(三) 乙方於工作上應接受甲方各級主管之指揮監督。

(四) 乙方於工作時間內，對於甲方所交付與業務有關之臨時交辦事項，不得拒絕。

(五) 乙方在工作時間內，非經主管允許，不得擅離工作崗位。

(六) 乙方應接受甲方舉辦之各種勞工教育、訓練及集會。

十四、安全衛生：

甲、乙雙方應遵守勞工安全衛生法及相關法規規定。

十五、權利義務之其他依據：

甲乙雙方於約用期間之權利義務關係，悉依本契約規定辦理，本契約未規定事項，依甲方工作規則或人事規章或政府有關法令規定辦理。

十六、法令及團體協約之補充效力：

本契約所規定之事項與團體協約或政府有關法令規定相違背時，依團體協約或有關法令規定辦理。

十七、本契約經甲乙雙方同意，得以書面隨時修訂。

十八、本契約書 1 式 5 份，乙方執 1 份，餘由甲方分別轉存。

立契約書人：

甲 方：國立臺東大學（蓋章）

代表人：（簽章）

地 址：台東市中華路一段 684 號

約用單位主管：（簽章）

乙 方：（簽章）

地 址：

身分證統一編號：

乙 方 保 證 人：

住 址：

身分證統一編號：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決議：一、修正第 11 條第 1 項第 5 款：…12 月 1 日仍在職者，始得依甲方…。二、餘照案通過。

提案二、廢止本校「優秀行政服務人員獎勵要點」乙種，請審議。（提案單位：人事室）

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 97 年 12 月 23 日台高(三)字第 0970259262 號函示說明二，依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管理及監督辦法第 9 條第 2 項規定，編制內行政人員僅辦理 5 項自籌收入業務有績效者得支領工作酬勞，要點第 5 點規定不符，爰第 8 點有關發給獎金或等值禮券之規定，請刪除，第 9

點有關經費來源之規定，亦請配合刪除。

二、如依教育部函示刪除本校優秀行政服務人員獎勵要點第 8 點當選本校優秀行政服務人員發給獎金或等值禮券之規定，因已無實質獎勵作用，建議將本要點予以廢止。

決議：一、本要點依教育部函示暫時擱置。二、請提案單位作妥適之修正。

提案三、修訂「國立臺東大學學生出國進修獎助學金辦法」，請 討論。（提案單位：教務處）

說明：檢附「國立臺東大學學生出國進修獎助學金辦法」修正條文對照表及修正後全文乙份。

原條文	修正後條文	說明
第四條 獎助內容 一、每年獎助 35 名學生修習國外學校 2~3 學分之專業課程或 80 小時以上之語文/文化課程。每人，獎助額度新台幣二至八萬元，由學術審議委員考量申請學校、地區、學費等因素，於學術審議委員會議核定獎助額度。 二、每年獎助 9 名學生至國外學校修習一學期或一學年之正式課程；學期制學校每學期至少修 10 學分，學季制學校每學季至少修 8 學分，交換學校或其所屬國家另有最低修業學分規定者，依其規定。每人補助方式如下： (一)學雜費：按實支檢據核銷。 (二)生活費：依當年度教育部公費留學生月支生活費標準八折計算，補助一學年以十二個月計，補助一學期以六個月計，補助一學季以四個月計。 (三)獎助總額度每人以新台幣三十萬元為上限，若已獲交流學校免除註冊費、學分費、住宿費、或膳食費者，由學術審議委員會酌予調整獎助額度。 三、經本校遴選推薦向教育部	第四條 獎助內容 一、每年獎助 35 名學生修習國外學校 2~3 學分之專業課程或 80 小時以上之語文/文化課程。每人，獎助額度新台幣二至八萬元，由學術審議委員考量申請學校、地區、學費等因素，於學術審議委員會議核定獎助額度，不須檢據核銷。 二、每年獎助 9 名學生至國外學校修習一學期或一學年之正式課程；獎助 2 名學生至國外學校修習二學年以上之雙聯學制課程。學期制學校每學期至少修 10 學分，學季制學校每學季至少修 8 學分，交換學校或其所屬國家另有最低修業學分規定者，依其規定。每人補助方式如下： (一)學雜費：按實支檢據核銷。 (二)生活費：依當年度教育部公費留學生月支生活費標準八折計算，補助一學年以十二個月計，補助一學期以六個月計，補助一學季以四個月計。 (三)獎助總額度每人每年以新台幣三十萬元為上限，若已獲交流學校免除註冊費、學分費、住宿費、或膳食費者，由學術	1.第四條第一款係採定額獎助學生短期(暑期)修習國外課程，不須檢據核銷。 2.第四條第二款獎助對象未包含修習雙聯學制課程之學生，且本校業與日本仙台大學簽定合作辦理跨國雙聯學制，為鼓勵學生修讀跨國雙學位，增列獎助學生修習二學年以上之雙聯學制課程。

申請獎助者，若未教育部獲獎助時，可由本辦法逕予獎助。 四、每位學生就學期間以補助一次為原則。	審議委員會酌予調整獎助額度。 三、經本校遴選推薦向教育部申請獎助者，若未教育部獲獎助時，可由本辦法逕予獎助。 四、每位學生就學期間以補助一次為原則。	
附件一：外國語言能力最低標準之表一及表二	附件一：外國語言能力最低標準之表一及表二，增列： 韓文，標準值：駐台北韓國代表部主辦之韓國語文能力測驗(TOPIK)中級合格。 其他，標準值：如擬前往進修之國家均非使用英文、日文、法文、德文、西班牙文、韓文，則須取得該擬進修國家語文能力證明(如修課成績證明)。	為因應學生出國進修國外學校並不局限於歐美國家，故增列「韓文」及「其他」語言能力最低標準值，以俾審核。

國立臺東大學學生出國進修獎助學金辦法修正全文

九十四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二次行政會議通過(95.04.13)

九十五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二次行政會議通過(95.11.23)

九十六學年度第一學期第四次行政會議通過(96.12.27)

九十六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一次臨時行政會議通過(97.06.26)

九十七學年度第一學期期末行政會議通過(98.01.15)

第一條 為鼓勵學生出國選修課程，提升國際化程度，加強國際學術、文化交流及強化本校學生外語能力，特訂定國立台東大學學生出國進修獎助學金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第二條 本辦法適用對象為本校具中華民國國籍之非當期畢業學生，不含延畢生及在職專班學生。

第三條 同時符合上述二條件者，得於申請期限內提出申請。

一、學士班:在校學業成績各學期平均達全班成績前二分之一(含)以上者。

碩、博士班:由系(所)推薦。

二、通過教育部核定之語言鑑定機構之測驗，其合格標準詳如附件一。

第四條 獎助內容

一、每年獎助 35 名學生修習國外學校 2~3 學分之專業課程或 80 小時以上之語文/文化課程。每人，獎助額度新台幣二至八萬元，由學術審議委員考量申請學校、地區、學費等因素，於學術審議委員會議核定獎助額度，無須檢具核銷。

二、每年獎助 9 名學生至國外學校修習一學期或一學年之正式課程；獎助 2 名學生至國外學校修習二學年以上之雙聯學制課程。學期制學校每學期至少修 10 學分，學季制學校每學季至少修 8 學分，交換學校或其所屬國家另有最低修業學分規定者，依其規定。每人補助方式如下：

(一)學雜費:按實支檢據核銷。

(二)生活費：依當年度教育部公費留學生月支生活費標準八折計算，補助一學年以十二個月計，補助一學期以六個月計，補助一學季以四個月計。

(三)獎助總額度每人每年以新台幣三十萬元為上限，若已獲交流學校免除註冊費、學分費、住宿費、或膳食費者，由學術審議委員會酌予調整獎助額度。

三、經本校遴選推薦向教育部申請獎助者，若未教育部獲獎助時，可由本辦法逕予獎助。
四、每位學生就學期間以補助一次為原則。

第五條 學生應於每年三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申請期限內，檢具下列資料向各系所提出申請：

- 一、出國進修獎助申請表(如附件二)。
- 二、在學成績單乙份。
- 三、成績排名證明書乙份。
- 四、語言能力證明文件。
- 五、修課計畫(修習一學期或一學年課程者)：內含課程名稱、內容、時間、地點、預期成效。
- 六、個人傑出表現或參與研究簡歷。

個人申請文件不齊或不符合規定者，不予受理。所送文件，審查完畢後，不另送還。

第六條 上述申請，應經各系所審查通過後，交由教務處提送學術審議委員會審議。審議時應依申請者之語文能力、學業成績、及課外活動表現，擇優獎助；並得就各學院、系所之學生人數比例斟酌補助名額，必要時得列備取或從缺。視實際需要，學審會得要求業務單位辦理第二次申請作業。

第七條 學籍與其它相關事宜

- 一、獲核定補助出國修習一學期或一學年之學生，於國外就讀期間仍須在本校註冊並繳交學費。返國後仍須回本校就學一學期(含)以上。
- 二、出國前應向所屬系所報告並充分溝通學分抵免事宜。返國後，學分抵免悉依所屬系所審核認定之。
- 三、具役男身分學生，應依「役男出境處理辦法」，至遲於出國前二個月內備齊文件由軍訓室函請各相關縣市兵役單位辦理役男出國手續。役男並應依規定於出國前持核准公函及護照，前往兵役單位加蓋出境核准章。
- 四、獲補助之學生，須自行完成護照、簽證、住宿、選課、機票、機場接送及保險等個人事宜，並依據各申請學校開學狀況，自行安排前往之日程。若因個人因素無法順利取得學生簽證者，即取消錄取資格，不得保留。
- 五、交換學生由本校甄選錄取推薦，其入學許可核定由交換學校決定之。若交換學校拒絕入學者，即喪失交換生資格，學生不得有異議。

第八條 獲核定補助者，需履行下列義務

- 一、返國後一個月內檢附下列文件辦理核銷手續：
 - (一)申請一學期以上者繳交註冊費、學分費正本收據及支領生活費期間之護照出、入境日期戳記頁影本。
 - (二)繳交進修心得報告書乙份(依每年規定格式及字數撰寫)，本校得於學校網頁公開心得報告供學生瀏覽。
 - (三)繳交生活學習照片 50 張併同心得報告電子檔，燒錄於光碟片。
 - (四)繳交成績單及學分證書或結業證書之正本及影本，正本於查驗後發還。
- 二、參加學校內所舉辦之出國進修同學返國經驗分享會。
- 三、應協助日後外國學生或姊妹校交換生初到本校，生活適應等事宜。

第九條 本項經費由本校校務基金 5 項自籌款(校務基金捐贈收入、場地設備管理收入、推廣教育收入、建教合作收入、投資取得收入)項下支應，審議委員會並得視當年度預算額度調整補助之金額與人數。

第十條 經審議通過者，應於規定期限內繳交出國進修學生切結書(如附件三)及家長/監護人同意書(如附件四)，如因故無法如期修課則應填具出國進修獎助學金錄取資格放棄聲明書(如附件五)，所遺名額由備取者依序遞補。

第十一條 本辦法經本校行政會議審議通過，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臺東大學學生申請出國進修獎助學金
外國語言能力最低標準

表一：碩、博士班研究生學生適用

語言	標準值
英文	1.托福電腦測驗(PBT TOFEL)成績 527 分以上。 2.托福電腦測驗(CBT TOFEL)成績 197 分以上。 3.托福電腦測驗(IBT TOFEL)成績 71 分以上。 4.英國文化協會之國際英文語文測試(IELTS)成績 5.5 分以上。 5.財團法人語言訓練測驗中心之英文外語能力測驗(FLEPT) 聽力、用法、字彙與閱讀總分 240 分，口試成績 S-2+以上。 6.財團法人語言訓練測驗中心之全民英語能力檢定測驗中高級以上及格。 7.多益測驗(TOEIC)750 分以上。
日文	1.財團法人語言訓練測驗中心之日文外語能力測驗(FLEPT) 聽力、用法、字彙與閱讀總分 200 分，口試成績 S-2+以上。 2.財團法人交流協會(委託財團法人語言訓練測驗中心辦理)日本語文測驗 1 級合格。
法文	1.財團法人語言訓練測驗中心之法文外語能力測驗(FLEPT) 聽力、用法、字彙與閱讀總分 240 分，口試成績 S-2+以上。 2.法國文化協會駐台代表處法文基礎測試(TCF)TCF4 以上。 3.法國文化協會駐台代表處法語鑑定文憑第二級(DELF2)以上。
德文	1.財團法人語言訓練測驗中心之德文外語能力測驗(FLEPT) 聽力、用法、字彙與閱讀總分 240 分，口試成績 S-2+以上。 2.德國大學外國學生入學語文能力測驗(DSH)合格者，得以該測驗及格證明影印本替代留學國語文能力證明。 3.台北德國文化中心德語初級考試(ZDaF)TDN4 以上。
西班牙文	1.財團法人語言訓練測驗中心之西班牙文外語能力測驗(FLEPT) 聽力、用法、字彙與閱讀總分 240 分，口試成績 S-2+以上。 2.西班牙語文能力測驗證書(DELE)：中級(Nivel Intermedio)以上。
韓文	駐台北韓國代表部主辦之韓國語文能力測驗(TOPIK)中級合格。
其他	如擬前往進修之國家均非使用英文、日文、法文、德文、西班牙文、韓文，則須取得該擬進修國家語文能力證明(如修課成績證明)。

表二：學士班學生適用

語言	標準值
----	-----

英文	1.托福電腦測驗(PBT TOFEL)成績 457 分以上。 2.托福電腦測驗(CBT TOFEL)成績 137 分以上。 3.托福電腦測驗(IBT TOFEL)成績 47 分以上。 4.英國文化協會之國際英文語文測試(IELTS)成績 4.0 分以上。 5.財團法人語言訓練測驗中心之英文外語能力測驗(FLEPT) 聽力、用法、字彙與閱讀總分 195 分，口試成績 S-2 以上。 6.財團法人語言訓練測驗中心之全民英語能力檢定測驗中級以上及格。 7.多益測驗(TOEIC)550 分以上。
日文	1.財團法人語言訓練測驗中心之日文外語能力測驗(FLEPT) 聽力、用法、字彙與閱讀總分 195 分，口試成績 S-2 以上。 2.財團法人交流協會(委託財團法人語言訓練測驗中心辦理)日本語文測驗 2 級合格。
法文	1.財團法人語言訓練測驗中心之法文外語能力測驗(FLEPT) 聽力、用法、字彙與閱讀總分 195 分，口試成績 S-2 以上。 2.法國文化協會駐台代表處法語鑑定文憑第一級(DELF1)以上。
德文	1.財團法人語言訓練測驗中心之德文外語能力測驗(FLEPT) 聽力、用法、字彙與閱讀總分 195 分，口試成績 S-2 以上。 2.台北德國文化中心德語初級考試(ZDaF)(ZD)為最低標準。
西班牙文	1.財團法人語言訓練測驗中心之西班牙文外語能力測驗(FLEPT) 聽力、用法、字彙與閱讀總分 195 分，口試成績 S-2 以上。 2.西班牙語文能力測驗證書(DELE)：初級(Nivel Inicial)以上。
韓文	駐台北韓國代表部主辦之韓國語文能力測驗(TOPIK)中級合格。
其他	如擬前往進修之國家均非使用英文、日文、法文、德文、西班牙文、韓文，則須取得該擬進修國家語文能力證明(如修課成績證明)。

附件二

國立臺東大學學生出國進修獎助學金申請表

編號：		(本欄由教務處填寫)		填表日： 年 月 日	
申請人姓名（英文姓名與護照同） （中文） （英文）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黏貼兩吋照片）	
身分證號碼		性別 ☐ 男 ☐ 女			
☐ 博士班 ☐ 碩士班 ☐ 學士班	系所： 班級： 學號：	電話(住家)： (手機)： E-mail:			
戶籍地址： 通訊地址：					
外語能力	英語	測驗名稱_____ 級數或分數_____			

次償還。

- 七、 若因出國進修影響畢業時間，或有學分抵免之問題，本人將自負全責。
- 八、 本人需於出國交換前自行購買足額之保險(含醫療、意外等)。
- 九、 本人應覓保證人 1 人作保，於本人違反本 契約任一條款規定時，致發生應償還獎助學金而逾期未償還情事時，保證人願負 連帶償還獎助學金之保證責任，並自校方要求履行此項責任之通知日起 30 日內一次清償應償還之全部獎助費用。

此 致

國立臺東大學

具結人：	(簽章)	保證人：	(簽章)
身分證字號：		身分證字號：	
電話：		電話：	
地址：		地址：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附件四

國立臺東大學學生出國進修 家長/監護人同意書

本人(家長或監護人)_____同意申請人_____現就讀於國立臺東大學
_____系/所____年級，於中華民國____年____月至____年____月止，受領「國
立臺東大學學生出國進修獎助學金」前往_____(國家)_____大學研修大學研
修學分，並同意遵守本計畫規定事項：

- 一、 本人瞭解貴校受領獎學金赴國外修習學分之相關規定及義務，並保證督導申請人於國外學校求學期間遵守兩校之規定及當地法令。
- 二、 本人同意提供申請人於研修期間在當地學習、生活、醫療及交通等所需之經濟支援。
- 三、 本人瞭解申請人在海外就讀期間應自負生活安全之責任，國立臺東大學善盡學術交流之行政服務事宜，並不負責學生在海外的生活照顧及法律責任。
- 四、 本人瞭解申請人於出國進修期間不得任意放棄或中輟研修國之學業。研修期滿後，亦不得滯留該研修國或延遲返國。若有違反願賠償校方所有獎助學金，並自負法律責任。
- 五、 申請人若未依約取得規定之學分數，本人瞭解申請人即喪失受領獎助學金之資格，其赴國外進修之費用將由本人自行負擔，並於學校通知日起 30 日內，償還已領取之一切獎助學金。
- 六、 本人將與學校保持聯繫，並隨時協助校方與申請人間之聯繫。

本人已詳閱及同意上揭全部敘述，並願放棄與此事務相關之法律先訴權，如有違反，願負一切法律責任，特立此書為證。

此 致

國立臺東大學

家長/監護人簽章：_____	聯絡電話：_____
身分證字號：_____	與申請人關係：_____
地址：_____	立書日期：_____

本同意書確為家長/監護人同意並親自簽名，如有假冒簽名者，願自負一切責任並按校規處置。

學生_____ (簽章) 日期: _____

附件五

國立臺東大學學生出國進修獎助學金 錄取資格放棄聲明書

本人 _____，為國立臺東大學 _____系/所，_____年級
學 生 (學 號 : _____) 。 茲 因

_____ (原因)，自願放棄「國立臺東大學學生出國進修獎助學金」錄取資格，自即日起，由學校執行該學年度出國進修獎助學金撤銷之相關行政作業，本人概無異議，特此聲明。

此 致

國 立 臺 東 大 學

學生簽章：_____ 家長/監護人簽章：_____

學生證字號：_____

身分證字號：_____

立書日期：_____

※本放棄聲明書填妥後，需親筆簽名將正本繳交至教務處綜合業務組，並請各放棄錄取人自留影本存底。

※本放棄聲明書繳交後，即喪失錄取該校資格，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

決議：一、修正第 11 條：本辦法經本校行政會議審議通過，報請教育部核備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二、餘照案通過。

陸、臨時動議：無。

柒、散會：下午 5：30。

附件：貳、上次會議決議執行情形-提案四附件

國立臺東大學專案經理薪資報酬標準表【表五】

97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行政會議審議通過（97.12.18 召開）

報 酬 年 資 學 歷	學士	碩士	博士
第一年	36,000 元	38,500 元	47,685 元
第二年	36,900 元	39,400 元	48,585 元
第三年	37,800 元	40,300 元	49,485 元
第四年	38,700 元	41,200 元	50,385 元
第五年	39,600 元	42,100 元	51,285 元
第六年	40,500 元	43,000 元	52,185 元
第七年	41,400 元	43,900 元	53,085 元
第八年	42,300 元	44,800 元	53,985 元
第九年	43,200 元	45,700 元	54,885 元
第十年	44,100 元	46,600 元	55,785 元

備註：

- 一、本報酬標準表，係參酌市場相關人員的薪資報酬，依其學歷（學士、碩士、博士）分級訂定其酬金標準。

二、依工作成績考核結果作為是否晉升報酬之依據，已支最高報酬者，不再晉升。

